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 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控股股东淮南矿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89.30%股权(以下简称"本次交易")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上交所重组委")于 2025年 11月 5日召开 2025年第 17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,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。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5年第 17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》,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: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。本次交易能 否取得注册以及取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,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提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6日